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嘉事堂
保荐代表人姓名：冀东晓	联系电话：010-56839300
保荐代表人姓名：滕建华	联系电话：010-56839300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不适用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6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无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无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无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药品快速配送平台网络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原因是国家网上处方销售政策出台讨论方案稿后，后续方案细节还在征求意见中，影响了在全国范围内实施药品快速配送平台网点实施。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5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无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项 目	工作内容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2) 培训日期	2017年12月29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3. “三会”运作	无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药品快速配送平台网络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原因是国家网上处方销售政策出台讨论方案稿后，后续方案细节还在征求意见中，影响了在全国范围内实施药品快速配送平台网点实施。	保荐机构将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募投项目实施措施，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6. 关联交易	无	
7. 对外担保	无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股份限售承诺	是	不适用
2.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是	不适用
3. 同业竞争承诺	是	不适用
4. 增持承诺	是	不适用
5. 不减持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2017年11月21日，公司发布停牌公告，公司及控股股东中国青年实业发展总公司涉及重大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2018年1月9日，公司发布详式权益报告，根据财政部批复，共青团中央将其所持有的中青实业100%国有产权划转给光大集团。中青实业持有嘉事堂16.72%股权，中青实业为嘉事堂第一大股东。本次划转后，嘉事堂第一大股东的控股股东将从共青团中央变更成光大集团。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冀东晓

_____ 年 月 日
滕建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年 月 日